附件一：

“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”管理制度

“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”是全体党员、群众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中稳定的学习、开展活动的场所和阵地。做好“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”的建设与管理，结合姚伏镇工作实际，特制订如下制度：

1、设立“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”，必须严格按照“五有”要求开展工作。由镇党委组织委员负责日常管理工作。

2、要按照上级党委的统一部署，紧密结合我镇实际情况，认真制定方案，确定讲授内容和活动主题。

3、要为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的活动开展提供条件，给予必需的人力、物力、财力支持。

4、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一切设施由党政办公室统一管理。

5、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活动场所要做到整洁、有序、文明、和谐。

6、宣讲员要认真备课，进一步提高广大党员领导干部对十九大精神的认知，统一意识形态。

7、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要及时传播理论、政策、法律、科技、文化、实操，宣讲员要在“首时间”和“零距离”宣讲。

8、新时代农民（市民）讲习所活动要做好过程材料的动态管理，做好日常资料的保存，并定期进行小结和信息报道。